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6-B747-22

修正案号: 39-5445

一. 标题: 检查飞机机身蒙皮

二. 适用范围:

注1: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F段要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FAA AD 2006-20-02	修正案: 39-14771
2.CAD1996-B747-10	修正案: 39-1775
3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53A2409	1996年9月26日
4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53A2409R5	2005年8月18日
5.波音服务通告 747-53A2409R1	1997年5月29日
6.波音服务通告 747-53A2409R2	1998年8月6日
7.波音服务通告 747-53A2409R3	1998年10月22日

8.波音服务通告 747-53A2409R4 9.FAA AD 90-26-10 2000年2月17日修正案: 39-6836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6-B747-10, 39-1775

为防止因机身蒙皮板脱胶继而造成裂纹,最后导致飞机快速失压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CAD1996-B747-10的要求

适用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中第1组至第10组和第17组至第36组中的飞机的措施

A、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中第1至第10组(含),第17至36组(含)中所列的飞机:本指令D段的要求除外,实施本指令A(1)段要求的检查,根据适用性,实施本指令A(2)段中的纠正措施。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或者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施工指南的要求实施所有工作。在本指令生效后,只允许使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。

- (1)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的表1、2、18和20中的适用时间,按照适用性,对区域1和区域4进行初始和重复检查,确认是否存在脱胶、腐蚀和蒙皮裂纹。除非按照适用性,在下面要求的时间之前(以后到者为准)有使用方法1或方法2进行的检查尚未被完成:累计2000个总飞行循环前、自改装了加长的上舱构型后2000个飞行循环前、按照FAAAD 90-26-10(修正案39-6836)更换蒙皮后2000个飞行循环前。如果使用了方法1或方法2进行了检查并且未发现有脱胶的加强板,则不需要做进一步的工作。
- (2)如果在按照本指令A(1)段要求的任何检查时发现腐蚀或者裂纹,则在下次飞行之前,本指令D段的要求除外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施工指南的要求进行修理并实施相关的调查措施。

本指令的新要求

适用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中第11组至第16组中的 飞机的措施(加入本指令适用性内的飞机)

B、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中第11至第16组(含)中所列的飞机:本指令D段的要求除外,实施本指令B(1)段要求的检查,根据适用性,实施本指令B(2)段中的纠正措施。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施工指南的要求实施所有工作。

- (1)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的表18和20中的适用时间,按照适用性,对区域4进行初始和重复检查,确认是否存在脱胶、腐蚀和蒙皮裂纹。除非在下面要求的时间之前(以后到者为准)有使用方法2进行的检查尚未被完成:累计2000个总飞行循环前、改装了加长的上舱构型后2000个飞行循环前、按照FAA AD 90-26-10(修正案39-6836)更换蒙皮后2000个飞行循环前。如果使用了方法2进行了检查并且未发现有脱胶的加强板,则不需要做进一步的工作。
- (2)如果在按照本指令B(1)段要求的检查时发现腐蚀、脱胶或者裂纹,则在下次飞行之前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施工指南的要求修理并实施相关的调查措施。

适用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中第1组至第10组和第17组至第36组中提到的的装有氧化铝保护膜铆钉的飞机的措施

- C、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中第1至第10组(含),第17至36组(含)中所列的飞机:本指令D段的要求除外,实施本指令C(1)段要求的检查,必要时按照本指令C(2)段实施纠正措施。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施工指南的要求实施所有工作。
- (1)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的表21和22中的适用时间,按照适用性,对区域1和区域4进行初始和重复检查,确认是否存在蒙皮裂纹。
- (2)如果在按照本指令C(1)段要求的任何检查时发现有裂纹,则在下次飞行之前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施工指南的要求修理。

例外

- D、按照适用的服务通告实施所有的措施,但本指令D(1)、D(2)、D(3)、D(4)和D(5)段中的情况除外。
- (1)对于本指令A(1)段的措施,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或者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规定了任何服务通告颁发后的一个符合性时间,本段要求符合1996年11月27日(CAD1996-B747-10生效日)后的符合性时间。
- (2)对于本指令B(1)段和C(1)段的措施,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规定了任何版本服务通告颁发或接收后的一个符合性时间,本段要求符合本指令生效日后的符合性时间。
- (3)对于任何的修理或者检查,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指出和制造商联系进行进一步说明的地方:在下一次飞行之前,使用按照本指令F段的程序批准的方法进行修理和检查。

- (4)如果在本指令要求的任何检查时发现了腐蚀,则在下一次飞行前,按照CAAC批准的方法修理。
- (5) 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53A2409R5指出在等于或者小于 2.0psi的客舱压差时没有必要计算飞行循环时,本指令不允许那种调节 因素。

之前完成的措施

E、在本指令生效之前按照本指令表1中所列的服务通告所实施的措施是可以接受的,符合本指令A和B段的相应的要求。

表1	肥夕 涌 生
1X I	服务通告

服务通告	版本	日期
波音服务通告747-53A2409	第1版	1997年5月29日
波音服务通告747-53A2409	第2版	1998年8月6日
波音服务通告747-53A2409	第3版	1998年10月22日
波音服务通告747-53A2409	第4版	2000年2月17日

替代方法

- F、(1)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- 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- (3)事先根据CAD1996-B747-10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被批准作为本指令相应部分的等效替代方法。但是一些最终措施的等效替代方法除外,这些等效替代方法是基于使用滑动探头低频涡流(LFEC)探伤检查、滑动探头高频涡流(HFEC)探伤检查和中频表面涡流(MFEC)探伤检查方法所得的结果。今后进一步检查的替代方法都不得使用滑动探头低频涡流(LFEC)探伤检查、滑动探头高频涡流(MFEC)探伤检查和中频表面涡流(MFEC)探伤检查方法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06年11月2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06年10月18日
- 七. 联系人: 崔玉亮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-64595987